

中共衢州学院委员会组织部文件

衢院干发〔2017〕4号



关于张莉莉、赵俊华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党总（直）支，党委各部门，各群众团体：

经研究，决定：

张莉莉同志任衢州学院学生工作部（学生工作处、人民武装部）学生生活服务指导中心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赵俊华同志任衢州学院化学与材料工程学院办公室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中共衢州学院委员会组织部

2017年10月8日



中共衢州学院委员会组织部

2017年10月19日印发